

内蒙古鄂尔多斯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审 计 报 告

信会师报字[2014]第 711048 号

内蒙古鄂尔多斯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报告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45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29号院茅台大厦28层
邮编：100029
电话：010-56730088
传真：010-56730000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28th floor, maotai tower, yard29, middle of north 3rd ring
road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029
Tel: 86-10-56730088
Fax: 86-10-56730000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4]第 711048 号

内蒙古鄂尔多斯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内蒙古鄂尔多斯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2014 年 1-6 月的利润表，2013 年度、2014 年 1-6 月的现金流量表，2013 年度、2014 年 1-6 月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29号院茅台大厦28层
邮编: 100029
电话: 010-56730088
传真: 010-56730000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28th floor, maotai tower, yard29, middle of north 3rd ring
road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029
Tel: 86-10-56730088
Fax: 86-10-56730000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 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七日

内蒙古鄂尔多斯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14.6.30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8,703,529.52	255,760.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900,000.00	5,579,000.00
应收账款	五、(三)	22,086,421.37	9,133,614.18
预付款项	五、(四)	1,194,811.38	1,814,205.2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五)	61,392.01	137,544,692.46
存货	五、(六)	11,665,349.70	13,618,450.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4,611,503.98	167,945,722.8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七)	644,828,803.14	660,298,061.98
在建工程	五、(八)	16,538,400.00	15,819,231.00
工程物资	五、(九)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	1,885,246.32	1,908,960.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3,252,449.46	678,026,253.09
资产总计		707,863,953.44	845,971,975.9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内蒙古鄂尔多斯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14.6.30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二）		1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三）	100,270,775.28	107,050,464.60
预收款项	五、（十四）	424,135.14	1,897,342.58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五）	196,751.28	111,027.90
应交税费	五、（十六）	-30,264,123.04	150,005.63
应付利息	五、（十七）		284,166.6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十八）	610,810,659.30	562,687,394.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81,438,197.96	772,180,402.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81,438,197.96	772,180,402.1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十九）	56,000,000.00	56,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		13,645,668.8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一）	-29,574,244.52	4,145,904.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425,755.48	73,791,573.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07,863,953.44	845,971,975.9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内蒙古鄂尔多斯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二十二)	34,150,815.14	65,853,595.77
减: 营业成本	五、(二十二)	48,766,608.25	46,020,217.87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三)	409,877.28	786,253.8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二十四)	6,437,305.68	8,272,956.83
财务费用	五、(二十五)	24,732,097.17	4,703,546.62
资产减值损失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46,195,073.24	6,070,620.56
加: 营业外收入	五、(二十六)	179,507.12	18,500.40
减: 营业外支出	五、(二十七)	24,012.00	570,077.5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039,578.12	5,519,043.46
减: 所得税费用	五、(二十八)		575,587.87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46,039,578.12	4,943,455.59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039,578.12	4,943,455.5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内蒙古鄂尔多斯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946,200.71	71,582,105.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二十九)	139,468,264.73	17,637,583.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414,465.44	89,219,688.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057,007.51	37,219,107.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49,415.90	12,854,403.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05,222.27	7,465,409.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二十九)	26,038,703.08	155,474,762.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350,348.76	213,013,683.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064,116.68	-123,793,994.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二十九)	12,493,051.27	80,773,578.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93,051.27	80,773,578.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01,491.83	74,948,568.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01,491.83	74,948,568.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1,559.44	5,825,010.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07,906.80	7,638,447.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407,906.80	7,638,447.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407,906.80	92,361,552.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47,559.77	-25,607,431.75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5,760.20	25,863,191.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03,529.52	255,760.2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内蒙古鄂尔多斯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000,000.00				13,645,668.85	4,145,904.9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6,000,000.00				13,645,668.85	4,145,904.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3,645,668.85	-33,721,255.32
(一) 净利润						-46,039,578.1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 (一) 和 (二) 小计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326,240.1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1,326,240.15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3,645,668.85	13,645,668.85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3,645,668.85	13,645,668.85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000,000.00					-29,574,244.52
						26,425,755.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内蒙古鄂尔多斯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000,000.00				13,411,749.35		3,923,149.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6,000,000.00				13,411,749.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3,919.50		
（一）净利润							3,923,149.93
（二）其他综合收益							222,754.97
上述（一）和（二）小计							4,943,455.5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34,042.38		-4,720,823.5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4,042.38		-234,042.38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4,486,781.12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22.88		122.8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22.88		122.88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000,000.00				13,645,668.85		4,145,904.90
							73,791,573.7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内蒙古鄂尔多斯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内蒙古鄂尔多斯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内蒙古鄂尔多斯羊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羊绒集团”）、鄂尔多斯羊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职工持股会（以下简称“羊绒集团职工持股会”）和内蒙古鄂尔多斯热电有限责任公司职工持股会（以下简称“热电公司职工持股会”）共同出资设立，于 2000 年 11 月 23 日经鄂尔多斯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取得注册号为 15720000001123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址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达拉特南路 37 号，注册资本 5,600 万元，初始设立由伊克昭盟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伊会事字【1999】第 254 号验资报告。

初始设立股权比例如下：

投资者名称	实收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羊绒集团	3,920.00	70.00
羊绒集团职工持股会	1,023.12	18.27
热电公司职工持股会	656.88	11.73
合计	5,600.00	100.00

2008 年 10 月 30 日，羊绒集团、热电公司职工持股会根据与内蒙古鄂尔多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鄂尔多斯控股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 39.27%、11.73%股权转让给鄂尔多斯控股公司。羊绒集团职工持股会根据与内蒙古鄂尔多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鄂尔多斯实业”）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 18.27%股份转让给鄂尔多斯实业。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者名称	实收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鄂尔多斯控股公司	2,856.00	51.00
羊绒集团	1,720.88	30.73
鄂尔多斯实业	1,023.12	18.27
合计	5,600.00	100.00

上述股权变更由鄂尔多斯市元发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鄂元所验字【2008】第 692 号验资报告。

本公司经营范围主要为电力供热、碳化硅销售、污水处理。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

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

减少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附注二（六）2、（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附注二（六）2、（2）①“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应收款项账面余额超过 900.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应当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单项金额重大但组合风险较小
组合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组合风险较小
组合 3	组合风险较大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个别认定法
组合 2	个别认定法
组合 3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 至 2 年	50.00	50.00
2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减值损失。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

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的判断依据为：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

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在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本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

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首先按处置或收回投资的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在此基础上，比较剩余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剩余持股比例计算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属于投资作价中体现的商誉部分，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属于投资成本小于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同时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原取得投资后至因处置投资导致转变为权益法核算之间被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中应享有的份额，一方面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对于原取得投资时至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扣除已发放及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中应享有的份额，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至处置投资之日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中享有的份额，调整当期损益；其他原因导致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应享有的份额，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办公设备等，固定资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35 年	3%	2.77%-9.70%
机器设备	5-35 年	3%	1.94%-19.40%
运输工具	3-30 年	3%	3.23%-32.33%
办公设备	3-5 年	3%	19.40%-32.33%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本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本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

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本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

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本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一)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供电收入按照实际上网电量于每月底确认。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

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 确认时点

本公司实际取得政府补助款项及政府相关文件时作为确认时点。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五)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

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二十六) 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公司已就该资产出售事项作出决议。
- (2) 公司已与对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
- (3) 该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二十七)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十八)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九)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

根据 2014 年 4 月 30 日羊绒集团鄂绒司发【2014】37 号文件，羊绒集团将内蒙古鄂尔多斯羊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罕台庙热电分公司（以下简称“罕台庙热电”）整体转让给本公司。因本次转让将与罕台庙热电业务相关的厂房、设备、生产技术、必备的生产经营人员、必备的生产经营保障性的合同等生产经营所必需的要素全部纳入收购范围并且罕台庙热电具有可靠的独立报表，所以本次转让行为属于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本公司于 2014 年 4 月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调增年初未分配利润 122.88 元，调减盈余公积 122.88 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495.49			589.99
小计			495.49			589.99
银行存款						
人民币			8,703,034.03			255,170.21
小计			8,703,034.03			255,170.21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小计						
合 计			8,703,529.52			255,760.20

(二) 应收票据

种 类	2014.6.30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900,000.00	5,579,000.00
合 计	900,000.00	5,579,000.00

注：应收票据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余额中无对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收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4.6.30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单项金额重大但组合风险较小								
组合 2：单项金额不重大但组合风险较小	22,086,421.37	100.00			9,133,614.18	0.99		
组合 3：组合风险较大								
组合小计	22,086,421.37	100.00			9,133,614.18	99.1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087.85	0.84	77,087.85	100.00
合 计	22,086,421.37	100.00			9,210,702.03	100.00	77,087.85	

注：应收账款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余额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元恒宇彩钢厂		77,087.85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77,087.85		

3、 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鄂尔多斯市东祥碳化硅有限责任公司（“东祥公司”）	关联方	6,267,695.25	1 年以内	28.38
鄂尔多斯市金洲供热有限责任公司（“金洲供热公司”）	非关联方	5,598,671.13	1 年以内 3,116,747.00 元， 1-2 年 2,481,924.13 元	25.35
内蒙古鄂尔多斯东华羊绒精纺织有限公司（“东华公司”）	关联方	1,987,619.38	1 年以内	9.00
内蒙古鄂尔多斯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物业管理公司”）	关联方	1,842,529.48	1 年以内	8.34
鄂尔多斯市东友绒业有限公司（“东友公司”）	关联方	1,750,203.60	1 年以内 413,379.60 元， 1-2 年 1,336,824.00 元	7.92
合 计		17,446,718.84		78.9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内蒙古金鹰万佳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547,183.50	1 年以内	38.84
金洲供热公司	非关联方	2,481,924.13	1-2 年	27.17
东友公司	关联方	1,336,824.00	1 年以内	14.64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290,777.53	1 年以内	14.13
鄂尔多斯市通九北方家居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33,739.00	1 年以内	2.56
合 计		8,890,448.16		97.34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详见附注六（三）项关联方往来披露。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4.6.30		2013.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94,811.38	100.00	1,814,205.25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1,194,811.38	100.00	1,814,205.25	100.00

注：预付款项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余额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鄂尔多斯市地方税务局直属征收管理分局（“鄂尔多斯市地税局”）	非关联方	813,711.92	1 年以内	预付税款
长沙福斯水泵泵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393.16	1 年以内	合同项目尚未执行完毕
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2,500.00	1 年以内	合同项目尚未执行完毕
潍坊华耀磁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914.53	1 年以内	合同项目尚未执行完毕
合康变频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92.00	1 年以内	合同项目尚未执行完毕
合计		989,511.6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石家庄宗太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8,800.00	1 年以内	合同项目尚未执行完毕
鄂尔多斯市地税局	非关联方	799,605.25	1 年以内	预付税款
包头市新爱科风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7,000.00	1 年以内	合同项目尚未执行完毕
鄂尔多斯市宏图建筑勘测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800.00	1 年以内	合同项目尚未执行完毕
合计		1,814,205.25		

(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4.6.30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单项金额重大但组合风险较小					137,542,692.46	100.00		
组合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组合风险较小	61,392.01	100.00			2,000.00	0.00		
组合 3： 组合风险较大								
组合小计	61,392.01	100.00			137,544,692.46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61,392.01	100.00			137,544,692.46	100.00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鄂尔多斯市金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	39,392.00	1 年以内	64.16
郭瑞坤	非关联	20,000.00	1 年以内	32.58
物业管理公司	关联方	2,000.00	2-3 年	3.26
合 计		61,392.00		100.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羊绒集团	关联方	137,542,692.46	1 年以内	100.00
物业管理公司	关联方	2,000.00	1-2 年	0.00
合 计		137,544,692.46		100.00

3、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详见附注六（三）项关联方披露。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596,651.77		11,596,651.77	13,591,871.23		13,591,871.23
低值易耗品	68,697.93		68,697.93	26,579.51		26,579.51
合 计	11,665,349.70		11,665,349.70	13,618,450.74		13,618,450.74

2、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 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 末余额的比例 (%)
原材料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主要为库龄较长及受损的原材料		
低值易耗品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主要为库龄较长的低值易耗品		

(七) 固定资产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6.30
一、账面原值合计	730,701,123.59	5,047,557.95		735,748,681.5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97,947,300.14			297,947,300.14
机器设备	424,736,419.83	5,038,181.88		429,774,601.71
运输工具	6,348,369.92	7,000.00		6,355,369.92

内蒙古鄂尔多斯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 1-6 月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6.30
办公设备	1,669,033.70	2,376.07			1,671,409.77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70,403,061.61		20,516,816.79		90,919,878.4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6,717,579.71		6,990,830.40		23,708,410.11
机器设备	50,434,364.00		13,060,678.30		63,495,042.30
运输工具	2,730,248.41		116,777.49		2,847,025.90
办公设备	520,869.49		348,530.60		869,400.0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60,298,061.98				644,828,803.1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81,229,720.43				274,238,890.03
机器设备	374,302,055.83				366,279,559.41
运输工具	3,618,121.51				3,508,344.02
办公设备	1,148,164.21				802,009.68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60,298,061.98				644,828,803.1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81,229,720.43				274,238,890.03
机器设备	374,302,055.83				366,279,559.41
运输工具	3,618,121.51				3,508,344.02
办公设备	1,148,164.21				802,009.68

注 1：2014 年 1-6 月计提折旧额为 20,516,816.79 元，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3,207,901.44 元。

注 2：本公司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尚有原价 236,684,216.48 元、净值 230,944,624.23 元的房屋由于尚未办理工程决算等原因尚未办妥房产证。

注 3：本公司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原价 18,837,327.47 元、净值 513,116.04 元的房屋建筑物及设备已提足折旧但仍在继续使用。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7,064,633.16	623,636,490.43			730,701,123.5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5,213,380.70	262,733,919.44			297,947,300.14
机器设备	65,816,922.19	358,919,497.64			424,736,419.83
运输工具	5,440,567.22	907,802.70			6,348,369.92
办公设备	593,763.05	1,075,270.65			1,669,033.70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65,564,710.53		4,838,351.08		70,403,061.6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700,688.54		1,016,891.17		16,717,579.71
机器设备	47,202,022.85		3,232,341.15		50,434,364.00
运输工具	2,182,235.06		548,013.35		2,730,248.41
办公设备	479,764.08		41,105.41		520,869.49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1,499,922.63			660,298,061.9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9,512,692.16			281,229,720.43
机器设备	18,614,899.34			374,302,055.83
运输工具	3,258,332.16			3,618,121.51
办公设备	113,998.97			1,148,164.21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1,499,922.63			660,298,061.9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9,512,692.16			281,229,720.43
机器设备	18,614,899.34			374,302,055.83
运输工具	3,258,332.16			3,618,121.51
办公设备	113,998.97			1,148,164.21

注 1：2013 年度计提折旧额为 4,838,351.08 元，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622,616,724.62 元。

注 2：本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尚有原价 231,869,554.44 元、净值 231,869,554.44 元的房屋由于尚未办理工程决算等原因尚未办妥房产证。

注 3：本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原价 15,955,050.10 元、净值 425,540.12 元的房屋建筑物及设备已提足折旧但仍在继续使用。

(八)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碳化硅一氧化碳收集工程				1,880,831.00		1,880,831.00
脱硫脱硝工程	16,538,400.00		16,538,400.00	13,938,400.00		13,938,400.00
合 计	16,538,400.00		16,538,400.00	15,819,231.00		15,819,231.00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2014年6月30日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3.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4.6.30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零星工程			1,327,070.44	1,327,070.44								自筹
碳化硅-一氧化碳收集工程	3,000,000.00	1,880,831.00		1,880,831.00			62.69	100.00				自筹
脱硫脱硝工程	35,000,000.00	13,938,400.00	2,600,000.00			16,538,400.00	47.25	75.00				自筹
合计	610,600,000.00	15,819,231.00	3,927,070.44	3,207,901.44		16,538,400.00						

2013年12月31日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2.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3.12.31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平台电厂项目	572,600,000.00	390,221,160.30	242,984,249.45	622,616,724.62	10,588,685.13		110.58	100.00	98,074,038.71	39,474,340.61	6.99	自筹
碳化硅-一氧化碳收集工程	3,000,000.00		1,880,831.00			1,880,831.00	62.69	80.00				自筹
脱硫脱硝工程	35,000,000.00		13,938,400.00			13,938,400.00	39.82	40.00				自筹
合计	610,600,000.00	390,221,160.30	258,803,480.45	622,616,724.62	10,588,685.13	15,819,231.00			98,074,038.71	39,474,340.61		

(九) 工程物资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6.30
专用材料				
专用设备				
工具及器具				
合 计				

项 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专用材料	4,572,870.70	2,913,420.04	7,486,290.74	
专用设备	1,889,657.23	686,436.66	2,576,093.89	
工具及器具	275,394.03	147,764.93	423,158.96	
合 计	6,737,921.96	3,747,621.63	10,485,543.59	

(十) 无形资产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6.30
一、账面原值合计	2,510,545.86			2,510,545.86
土地使用权	2,510,545.86			2,510,545.86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601,585.75	23,713.79		625,299.54
土地使用权	601,585.75	23,713.79		625,299.54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908,960.11			1,885,246.32
土地使用权	1,908,960.11			1,885,246.32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08,960.11			1,885,246.32
土地使用权	1,908,960.11			1,885,246.32

项 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2,510,545.86			2,510,545.86
土地使用权	2,510,545.86			2,510,545.86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554,158.17	47,427.58		601,585.75
土地使用权	554,158.17	47,427.58		601,585.75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956,387.69			1,908,960.11
土地使用权	1,956,387.69			1,908,960.11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56,387.69			1,908,960.11
土地使用权	1,956,387.69			1,908,960.11

(十一)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6.30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77,087.85			77,087.85	
二、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6.30
			转回	转销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五、商誉减值准备					
六、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77,087.85			77,087.85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77,087.85				77,087.85
二、存货跌价准备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五、商誉减值准备					
六、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77,087.85				77,087.85

(十二) 短期借款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十三) 应付账款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1 年以内	100,083,952.08	106,756,752.96
1 至 2 年	186,823.20	293,711.64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00,270,775.28	107,050,464.60

注 1：本公司应付款项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注 2：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原材料采购款及工程款尚未结算所致。

(十四) 预收款项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1 年以内	238,549.64	481,445.53
1 至 2 年	163,740.17	1,415,897.05
2 至 3 年	21,845.33	
3 年以上		
合 计	424,135.14	1,897,342.58

注：本公司预收款项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6.30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32,224.64	6,032,643.66	99,580.98
(2) 职工福利费		152,059.43	152,059.43	
(3) 社会保险费	23.73	1,242,174.37	1,241,364.21	833.89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73	289,587.25	289,579.89	31.09
基本养老保险费		772,710.40	771,907.60	802.80
年金缴费		15,600.00	15,600.00	
失业保险费		114,702.36	114,702.36	
工伤保险费		24,146.28	24,146.28	
生育保险费		25,428.08	25,428.08	
(4) 住房公积金				
(5) 辞退福利				
(6) 工会经费	53,074.96	122,146.28	124,368.04	50,853.20
(7) 职工教育经费	57,929.21		12,446.00	45,483.21
合计	111,027.90	7,648,604.72	7,562,881.34	196,751.28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337,105.86	9,337,105.86	
(2) 职工福利费		983,604.34	983,604.34	
(3) 社会保险费		2,183,683.03	2,183,659.30	23.73
其中：医疗保险费		480,526.89	480,503.16	23.73
基本养老保险费		1,410,920.22	1,410,920.22	
年金缴费		12,200.00	12,200.00	
失业保险费		194,640.57	194,640.57	
工伤保险费		50,482.84	50,482.84	
生育保险费		34,912.51	34,912.51	
(4) 住房公积金				
(5) 辞退福利				
(6) 工会经费	75,247.79	184,724.33	206,897.16	53,074.96
(7) 职工教育经费	105,199.21		47,270.00	57,929.21
合计	180,447.00	12,689,117.56	12,758,536.66	111,027.90

(十六)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4.6.30	2013.12.31
增值税	-30,278,753.89	1.42
营业税		106,415.51
城建税		7,449.19
个人所得税	14,630.85	16,509.66
印花税		1,064.16

税费项目	2014.6.30	2013.12.31
教育费附加		5,320.85
水利建设基金		8,979.45
其他		4,265.39
合计	-30,264,123.04	150,005.63

(十七) 应付利息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84,166.68
合 计		284,166.68

(十八)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1 年以内	143,003,908.13	169,577,638.12
1 至 2 年	74,708,644.51	91,732,283.73
2 至 3 年	91,720,633.73	184,563,319.33
3 年以上	301,377,472.93	116,814,153.60
合计	610,810,659.30	562,687,394.78

注 1:其他应付款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余额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羊绒集团款项金额 566,669,614.22 元,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 92.77%; 鄂尔多斯控股公司款项 43,665,268.47 元,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 7.15%

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为工程质保金及资金往来。

2、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201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备 注
羊绒集团	566,079,027.54	往来款项	
鄂尔多斯控股公司	43,665,268.47	往来款项	
合计	609,744,296.0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备 注
羊绒集团	522,260,376.65	往来款项	
鄂尔多斯控股公司	39,159,956.41	往来款项	
合计	561,420,333.06		

(十九)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2013.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4.6.30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鄂尔多斯控股公司	28,560,000.00			28,560,000.00
羊绒集团	17,208,830.00			17,208,830.00
鄂尔多斯实业	10,231,170.00			10,231,170.00
合计	56,000,000.00			56,000,000.00

股东名称	2012.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鄂尔多斯控股公司	28,560,000.00			28,560,000.00
羊绒集团	17,208,830.00			17,208,830.00
鄂尔多斯实业	10,231,170.00			10,231,170.00
合计	56,000,000.00			56,000,000.00

(二十) 盈余公积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6.30
法定盈余公积	13,645,668.85		13,645,668.85	
合计	13,645,668.85		13,645,668.85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3,411,749.35	234,042.38	122.88	13,645,668.85
合计	13,411,749.35	234,042.38	122.88	13,645,668.85

注：盈余公积减少为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罕台庙热电所致。

(二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147,010.80		3,923,149.9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147,010.80		3,923,149.9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039,578.12		4,943,455.5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00	234,042.38	1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26,240.15		4,486,781.12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加：其他	13,644,562.95		122.88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574,244.52		4,145,904.90	

(二十二)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4,064,799.14	58,759,228.77
其他业务收入	86,016.00	7,094,367.00
营业成本	48,766,608.25	46,020,217.87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	15,559,293.81	24,113,812.92	31,341,890.09	21,948,516.45
热力	18,505,505.33	24,652,795.33	27,417,338.68	23,890,115.82
合计	34,064,799.14	48,766,608.25	58,759,228.77	45,838,632.27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2014 年 1-6 月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资源股份”)	5,748,247.62	16.83
东祥公司	5,319,851.69	15.58
金洲供热公司	4,944,023.89	14.48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电业局(“内蒙古电业局”)	3,543,858.14	10.38
东华公司	1,916,055.25	5.61
合 计	21,472,036.58	62.87

2013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东祥公司	10,761,109.05	16.34
内蒙古电业局	9,885,844.75	15.01
金洲供热公司	7,302,444.42	11.09
东华公司	3,950,739.95	6.00
内蒙古东昊羊绒制品有限公司(“东昊公司”)	2,132,271.69	3.19
合 计	28,535,579.22	51.64

(二十三)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07,255.44	212,831.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6,529.40	323,855.10	
教育费附加	126,092.44	249,567.77	
合计	409,877.28	786,253.89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二十四) 管理费用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4,620,611.32	5,101,016.14
税金	366,170.78	723,241.56
资产摊销	166,001.22	320,787.49
办公费	42,792.69	57,795.41
车辆交通费	225,984.50	206,810.90
修理费	23,810.00	86,974.00
绿化环保排污费	30,090.00	237,658.17
保险费		64,337.37
业务招待费	31,463.00	53,502.00
机物料消耗	694,191.02	66,559.79
工会经费	160,305.59	184,724.33
咨询费	1,300.00	1,066,037.71
安全生产费		27,565.05
其他	74,585.56	75,946.91
合计	6,437,305.68	8,272,956.83

(二十五) 财务费用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24,874,300.01	4,934,166.67
减：利息收入	146,448.81	236,332.62
汇兑损益		
其他支出	4,245.97	5,712.57
合计	24,732,097.17	4,703,546.62

(二十六)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违约金收入			
保险索赔收入	163,000.00	15,500.40	163,000.00
罚款收入			
无法支付的款项			
其他	16,507.12	3,000.00	16,507.12
合计	179,507.12	18,500.40	179,507.12

(二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非常损失			
滞纳金及罚款	24,012.00	77.50	24,012.00
赔款支出		570,000.00	
合计	24,012.00	570,077.50	24,012.00

(二十八)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575,587.87
递延所得税调整		
合计		575,587.87

(二十九)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往来款	139,158,815.92	17,393,551.26
保险赔款	163,000.00	7,700.00
利息收入	146,448.81	236,332.62
合计	139,468,264.73	17,637,583.8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往来款	25,325,060.77	153,772,602.76
管理费用	713,642.31	1,132,159.26
赔款支出		570,000.00
合计	26,038,703.08	155,474,762.0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往来款	12,493,051.27	80,773,578.84
合计	12,493,051.27	80,773,578.84

(三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6,039,578.12	4,943,455.59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516,816.79	4,838,351.08
无形资产摊销	23,713.79	47,427.5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874,300.01	4,934,166.6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53,101.04	-5,436,637.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193,800.70	-49,323,336.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541,962.47	-83,797,420.8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064,116.68	-123,793,994.2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703,529.52	255,760.2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5,760.20	25,863,191.9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47,769.32	-25,607,431.7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一、现金	8,703,529.52	255,760.20
其中：库存现金	495.49	589.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703,034.03	255,170.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03,529.52	255,760.20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本公司的股东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鄂尔多斯控股公司	母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达拉特南路102号	王林祥	羊绒、羊毛系列产品生产、加工、销售；电子、热电、陶瓷、热电、信息；对外投资；房地产开发	43,329万元	51.00	51.00

(二)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鄂尔多斯市东昱羊绒制品有限公司（“东昱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东昊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东利羊绒时装有限公司（“东利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东马羊绒制品有限公司（“东马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东泉制衣有限公司（“东泉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东伟羊绒制品有限公司（“东伟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鄂尔多斯电子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电子”）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东华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鄂尔多斯服装有限公司（“服装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物业管理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鄂尔多斯永煤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永煤矿业”）	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资源股份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纺纱厂（“纺纱厂”）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针织二厂（“针织二厂”）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针织三厂（“针织三厂”）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针织一厂（“针织一厂”）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针织四厂（“针织四厂”）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鄂尔多斯游泳馆有限责任公司（“游泳馆”）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鄂尔多斯集团东升包装印刷有限责任公司（“东升包装”）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鄂尔多斯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房地产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东祥公司	少数股东之联营企业
羊绒集团	本公司之少数股东
内蒙古天骄大酒店有限公司（“内蒙古天骄”）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东友公司	受少数股东关键管理人员重大影响
内蒙古东伟羊绒制品有限公司（“东伟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鄂尔多斯羊绒集团东驰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汽车租赁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鄂尔多斯市东卓羊绒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东卓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乌兰浩特市鄂尔多斯羊绒制品有限公司（“乌兰浩特”）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鄂尔多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科技”）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合肥鄂尔多斯羊绒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合肥鄂尔多斯”）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阜阳市鄂尔多斯羊绒制品有限公司（“阜阳鄂尔多斯”）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三) 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东升公司	包装物	合同价格	1,140,425.50	49.46	1,540,802.96	24.16
汽车租赁公司	租赁费	合同价格	105,000.00	100.00	75,000.00	100.00
合计			1,245,425.50		1,615,802.96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资源股份	电、蒸汽	合同价格	5,748,247.62	16.87	1,868,116.02	3.18
东祥公司	电、蒸汽	合同价格	5,319,851.69	15.62	10,761,109.05	18.31
东华公司	电、蒸汽	合同价格	1,916,055.25	5.62	3,950,739.95	6.72
物业管理公司	电、蒸汽	合同价格	1,574,811.52	4.62	1,805,613.78	3.07
东昊公司	电、蒸汽	合同价格	1,152,907.09	3.38	2,132,271.69	3.63
纺纱厂	电、蒸汽	合同价格	849,555.01	2.49	1,384,024.58	2.36
针织二厂	电、蒸汽	合同价格	383,635.34	1.13	981,632.37	1.67
东友公司	电、蒸汽	合同价格	353,315.90	1.04	1,162,455.65	1.98
针织一厂	电、蒸汽	合同价格	168,893.58	0.50	751,486.29	1.28
鄂尔多斯电子	电、蒸汽	合同价格	147,846.59	0.43	379,386.36	0.65
针织四厂	电、蒸汽	合同价格	144,558.63	0.42	401,820.57	0.68
游泳馆	电、蒸汽	合同价格	142,757.57	0.42	218,875.20	0.37
东昱公司	电、蒸汽	合同价格	117,314.62	0.34	1,613,058.10	2.75
针织三厂	电、蒸汽	合同价格	76,430.59	0.22	580,021.55	0.99
东泉公司	电、蒸汽	合同价格	54,109.38	0.16	173,645.07	0.30
服装公司	电、蒸汽	合同价格	3,557.99	0.01	69,378.07	0.12
永煤矿业	电、蒸汽	合同价格	2,641.97	0.01	6,440.72	0.01
东利公司	电、蒸汽	合同价格			371,575.19	0.63
东伟公司	电、蒸汽	合同价格			248,956.57	0.42
东阜公司	电、蒸汽	合同价格			218,501.11	0.37
东马公司	电、蒸汽	合同价格			92,430.91	0.16
乌兰浩特	电、蒸汽	合同价格			878.16	0.00
北京科技	电、蒸汽	合同价格			439.09	0.00
合肥鄂尔多斯	电、蒸汽	合同价格			1,992.88	0.00
阜阳鄂尔多斯	电、蒸汽	合同价格			851.66	0.00
东升包装	电、蒸汽	合同价格			201,913.27	0.34
合计			18,156,490.34		29,377,613.86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2014 年 1-6 月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羊绒集团	5,229,425.30	2014/1/22		未约定到期日
羊绒集团	5,000,000.00	2014/3/3		未约定到期日
羊绒集团	3,000,000.00	2014/4/2		未约定到期日
羊绒集团	1,581,988.54	2014/5/21		未约定到期日
羊绒集团	1,117,760.78	2014/6/11		未约定到期日
羊绒集团	964,675.00	2014/4/23		未约定到期日
羊绒集团	113,978.20	2014/1/28		未约定到期日

2013 年度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羊绒集团	25,000,000.00	2013/7/23		未约定到期日
羊绒集团	23,000,000.00	2013/1/6		未约定到期日
羊绒集团	7,000,000.00	2013/12/11		未约定到期日
羊绒集团	5,879,216.50	2013/2/4		未约定到期日
羊绒集团	5,000,000.00	2013/11/13		未约定到期日
羊绒集团	3,072,828.00	2013/5/7		未约定到期日
羊绒集团	1,212,832.68	2013/1/29		未约定到期日
羊绒集团	1,186,800.00	2013/6/6		未约定到期日
羊绒集团	900,000.00	2013/7/11		未约定到期日
羊绒集团	700,000.00	2013/9/18		未约定到期日
羊绒集团	624,397.67	2013/6/6		未约定到期日
羊绒集团	602,631.66	2013/8/12		未约定到期日
羊绒集团	319,088.00	2013/12/2		未约定到期日
羊绒集团	200,000.00	2013/2/6		未约定到期日

支付资金利息

关联方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羊绒集团	16,571,487.98	30,638,577.37
鄂尔多斯控股公司	4,505,312.06	8,835,763.24
合 计	21,076,800.04	39,474,340.61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东祥公司	6,267,695.25			
	东华公司	1,987,619.38			
	物业管理公司	1,842,529.48			
	东友公司	1,750,203.60		1,336,824.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东昊公司	399,244.18			
	纺纱厂	308,671.66			
	资源股份	247,161.48			
	房地产公司	56,733.01			
	内蒙古天骄	50,968.24			
	东泉公司	17,491.15			
	游泳馆	13,919.36		1,706.36	
	服装公司	408.21			
	永煤矿业			498.01	
合计		12,942,645.00		1,339,028.37	
其他应收款	羊绒集团			137,542,692.46	
	物业管理公司	2,000.00		2,000.00	
合计		2,000.00		137,544,692.46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东升包装	322,832.08	
合计		322,832.08	
其他应付款	羊绒集团	566,669,614.22	538,265,957.64
	控股集团	43,665,268.47	39,159,956.41
合计		610,334,882.69	561,420,333.06

七、或有事项

无。

八、承诺事项

无。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4 年 7 月 17 日批准报出。

内蒙古鄂尔多斯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七日